



181112051773

报告编号: HJ-241721

检验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项目名称: 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 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

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Jiaxing Ju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.,Ltd



声 明

- 一、本报告无“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公章无效。
- 二、本报告未加盖骑缝章无效。
- 三、本报告有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四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五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经同意复制本报告，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“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公章无效。
- 六、非本公司采样的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，不适用于测试样品以外的相同批次，相同规格或相同品牌的产品。
- 七、样品为送检时，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。
- 八、由此测试所发出的任何报告，本公司严格为客户保密。
- 九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。

通讯资料

联系地址：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嘉善信息科技城 8 幢

邮政编码：314112

联系电话：0573-84990000

传 真：0573-84990001

网 址：<http://www.zjjlkj.com>



表 1、检测信息概况：

委托单位	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嘉善县西塘镇大舜服装辅料创业园三家路 98 号		
受检单位	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嘉善县西塘镇大舜服装辅料创业园三家路 98 号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样品类别	废气、废水
委托日期	2024 年 6 月 11 日	接收日期	2024 年 6 月 11 日
采样方	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	
采样地点	受检单位所在地		
采样日期	2024 年 6 月 11 日~6 月 12 日	检测日期	2024 年 6 月 11 日~6 月 18 日
检测地点	氮氧化物、pH 值：受检单位所在地；其他项目：本公司实验室		
总体工况	监测期间主要设备正常开启；废气、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		

表 2、检测方法及技术说明：

检测依据	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及依据
	废气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
	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/T 27-1999
	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
		硫酸雾	铬酸钼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7 年）
		氮氧化物	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(附 2018 年第 1 号修改单) HJ 479-2009
		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
	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(附 2017 年第 1 号修改单) GB/T 16157-1996
		硫化氢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7 年）
		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
		硫酸雾※	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-2016
	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
	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	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


续上表:

检测依据	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依据
	废水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	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
	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		BOD ₅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
		铜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
		锌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
		动植物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
	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
	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
		镍	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1912-1989
		铬	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-2015
	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
		铅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
		锡※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
备注	无组织废气硫酸雾※、废水锡※为本公司资质认定许可技术能力范围外项目：由浙江云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（计量认证证书编号：221120341848）		
评价依据	废气	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-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-93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-2019	
	废水	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-1996 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/887-2013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31/199-2018	

表 3、监测期间气象参数测定结果:

日期	风向	风速 (m/s)	气温 (℃)	大气压 (kPa)	天气状况
2024 年 6 月 12 日	东南	2.3	28.6	100.4	多云



表 4-1、2024 年 6 月 11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无机盐车间 1#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20			/
烟气温度		℃	25.2	25.3	25.5	/
烟气流速		m/s	3.1	3.1	3.0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7013	7031	6838	/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³	3.10	2.87	2.42	10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2.80			
	排放速率	kg/h	2.17×10 ⁻²	2.02×10 ⁻²	1.65×10 ⁻²	0.43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1.95×10 ⁻²			

表 4-2、2024 年 6 月 11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无机盐车间 2#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20			/
烟气温度		℃	24.8	24.7	24.8	/
烟气流速		m/s	3.6	3.4	3.6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12103	11454	11854	/
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³	<20.0	<20.0	<20.0	12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<20.0			
	排放速率	kg/h	0.242	0.229	0.237	5.9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0.236			



表 4-3、2024 年 6 月 11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无机盐车间 2#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20			/
烟气温度		℃	24.7	24.7	24.6	/
烟气流速		m/s	3.6	3.7	3.7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11951	12304	12397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³	<3	<3	<3	24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<3			
	排放速率	kg/h	1.79×10 ⁻²	1.85×10 ⁻²	1.86×10 ⁻²	1.3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1.83×10 ⁻²			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³	3.54	3.77	3.10	10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3.47			
	排放速率	kg/h	4.23×10 ⁻²	4.64×10 ⁻²	3.84×10 ⁻²	0.43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4.24×10 ⁻²			
硫酸雾	排放浓度	mg/m³	6.12	6.52	5.76	45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6.13			
	排放速率	kg/h	7.31×10 ⁻²	8.02×10 ⁻²	7.14×10 ⁻²	2.6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7.49×10 ⁻²			
氨	排放浓度	mg/m³	3.50	3.67	3.57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3.58			
	排放速率	kg/h	4.18×10 ⁻²	4.52×10 ⁻²	4.42×10 ⁻²	8.7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4.37×10 ⁻²			



表 4-4、2024 年 6 月 12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储罐区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29.5	30.0	30.3	/
烟气流速		m/s	5.4	5.4	5.0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1178	1177	1099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³	<3	<3	<3	24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<3			
	排放速率	kg/h	1.77×10 ⁻³	1.77×10 ⁻³	1.65×10 ⁻³	0.77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1.73×10 ⁻³			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³	4.27	4.73	5.18	10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4.73			
	排放速率	kg/h	5.03×10 ⁻³	5.57×10 ⁻³	5.69×10 ⁻³	0.26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5.43×10 ⁻³			

表 4-5、2024 年 6 月 12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丙类车间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20			/
烟气温度		℃	49.8	49.6	48.7	/
烟气流速		m/s	6.3	6.0	6.4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18759	17853	19121	/
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³	<20.0	<20.0	<20.0	12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<20.0			
	排放速率	kg/h	0.375	0.357	0.382	5.9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0.371			



续上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<3	<3	<3	24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<3			
	排放速率	kg/h	2.81×10 ⁻²	2.68×10 ⁻²	2.87×10 ⁻²	1.3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2.79×10 ⁻²			

表 4-6、2024 年 6 月 12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丙类车间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20			/
烟气温度		℃	51.1	50.3	48.3	/
烟气流速		m/s	6.3	6.5	6.0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18753	19394	18169	/
硫酸雾	排放浓度	mg/m³	3.36	3.10	3.33	45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3.26			
	排放速率	kg/h	6.30×10 ⁻²	6.01×10 ⁻²	6.05×10 ⁻²	2.6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6.12×10 ⁻²			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³	4.37	4.06	4.06	100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4.16			
	排放速率	kg/h	8.20×10 ⁻³	7.87×10 ⁻³	7.38×10 ⁻³	0.53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7.82×10 ⁻³			
硫化氢	排放浓度	mg/m³	0.019	0.017	0.018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0.018			
	排放速率	kg/h	3.56×10 ⁻⁴	3.30×10 ⁻⁴	3.27×10 ⁻⁴	0.58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3.38×10 ⁻⁴			
氨	排放浓度	mg/m³	4.24	4.32	4.03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4.20			
	排放速率	kg/h	7.95×10 ⁻²	8.38×10 ⁻²	7.32×10 ⁻²	8.7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7.88×10 ⁻²			



表 4-7、2024 年 6 月 12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丙类车间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20			/
烟气温度		℃	40.0	50.2	50.3	/
烟气流速		m/s	6.1	5.9	6.5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18748	17564	19394	/
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	无量纲	977	724	851	2000
	最大排放浓度	无量纲	977			

表 5-1、2024 年 6 月 12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单位： mg/m³（臭气浓度：无量纲）

检测点位	采样频次	氮氧化物	总悬浮颗粒物	氯化氢	硫酸雾※
厂界东○05	第一频次	0.069	<0.168	9.52×10 ⁻²	<0.003
厂界南○06		0.081	<0.168	8.96×10 ⁻²	<0.003
厂界西○07		0.072	<0.168	8.96×10 ⁻²	<0.003
厂界北○08		0.089	<0.168	7.83×10 ⁻²	<0.003
厂界东○05	第二频次	0.066	<0.168	7.27×10 ⁻²	<0.003
厂界南○06		0.066	<0.168	7.83×10 ⁻²	<0.003
厂界西○07		0.087	<0.168	6.13×10 ⁻²	<0.003
厂界北○08		0.071	<0.168	8.39×10 ⁻²	<0.003
厂界东○05	第三频次	0.067	0.225	6.70×10 ⁻²	<0.003
厂界南○06		0.076	<0.168	8.96×10 ⁻²	<0.003
厂界西○07		0.072	<0.168	7.27×10 ⁻²	<0.003
厂界北○08		0.089	0.276	7.83×10 ⁻²	<0.003
厂界东○05	第四频次	0.073	<0.168	6.70×10 ⁻²	<0.003
厂界南○06		0.083	<0.168	7.83×10 ⁻²	<0.003
厂界西○07		0.093	<0.168	7.27×10 ⁻²	<0.003
厂界北○08		0.079	<0.168	8.39×10 ⁻²	<0.003
标准限值		0.12	1.0	0.2	1.2



续上表

检测点位	采样频次	非甲烷总烃	氨	硫化氢	臭气浓度
厂界东○05	第一频次	1.66	0.10	0.004	<10
厂界南○06		1.19	0.12	0.003	<10
厂界西○07		1.16	0.11	0.003	<10
厂界北○08		1.08	0.10	0.003	<10
厂界东○05	第二频次	1.17	0.12	0.004	<10
厂界南○06		0.95	0.12	0.004	<10
厂界西○07		1.13	0.10	0.004	<10
厂界北○08		1.01	0.11	0.003	<10
厂界东○05	第三频次	1.12	0.11	0.004	<10
厂界南○06		1.02	0.13	0.003	<10
厂界西○07		1.36	0.14	0.003	<10
厂界北○08		1.18	0.12	0.003	<10
厂界东○05	第四频次	0.88	0.11	0.004	<10
厂界南○06		0.98	0.13	0.004	<10
厂界西○07		1.03	0.13	0.004	<10
厂界北○08		1.00	0.12	0.003	<10
标准限值		4.0	1.5	0.06	20



表 5-2、2024 年 6 月 12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单位：mg/m³

检测点位	氯化氢	氨	硫酸雾※	非甲烷总烃
厂区大门口○09	7.27×10 ⁻²	0.11	<0.003	1.17
厂区大门口○09	7.83×10 ⁻²	0.09	<0.003	1.17
厂区大门口○09	8.96×10 ⁻²	0.12	<0.003	1.11
厂区大门口○09	8.96×10 ⁻²	0.12	<0.003	1.03
标准限值	0.2	1.5	1.2	4.0

表 5-3、2024 年 6 月 12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单位：mg/m³

检测点位	采样频次	非甲烷总烃	1 小时平均值
车间通风口○10	第一频次	1.03	1.73
车间通风口○10		2.61	
车间通风口○10		1.54	
车间通风口○10	第二频次	1.14	1.12
车间通风口○10		1.16	
车间通风口○10		1.05	
车间通风口○10	第三频次	1.15	1.31
车间通风口○10		1.70	
车间通风口○10		1.09	
车间通风口○10	第四频次	1.21	1.28
车间通风口○10		1.11	
车间通风口○10		1.51	
限值		20	6.0



6-1、废水检测结果表:

单位: mg/L(pH 值: 无量纲)

测点位置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样品性状	pH 值		化学需氧量	BOD ₅	悬浮物	石油类	动植物油类
				测量值	水温 (°C)					
废水入网口	2024.6.12	10:36	无色、微浑	7.6	27.1	23	8.2	6	0.26	0.07
		12:56	无色、微浑	7.4	27.4	19	8.7	7	0.26	<0.06
		15:01	无色、微浑	7.4	28.3	21	7.8	7	0.25	<0.06
限值				6-9		500	300	400	20	100

续上表

测点位置	六价铬	氨氮	总磷	总氮	铜	锌	镍	铬	铅	锡※
废水入网口	<0.004	0.120	0.135	42.3	0.10	0.02	0.13	<0.03	0.05	<0.04
	<0.004	0.184	0.154	42.9	0.11	0.02	0.14	<0.03	0.05	<0.04
	<0.004	0.152	0.167	43.5	0.11	0.02	0.14	<0.03	0.04	<0.04
限值	0.5	25	6	/	2.0	5.0	1.0	1.5	1.0	5.0



表 6-2、废水检测结果表:

单位: mg/L

测点位置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样品性状	镍	铬	六价铬	铜	锌
资源化车间废水排放口	2024.6.12	10:18	无色、微浑	0.19	<0.03	<0.004	1.07	0.04
		12:36	无色、微浑	0.21	<0.03	0.005	1.07	0.04
		14:45	无色、微浑	0.20	<0.03	<0.004	1.08	0.04
标准限值				1.0	1.5	0.5	/	/

表 6-3、废水检测结果表:

单位: mg/L

测点位置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样品性状	镍	铬	锡※	铅	六价铬	铜	锌
废水车间废水排放口	2024.6.12	10:26	无色、微浑	<0.05	<0.03	<0.04	<0.01	<0.004	<0.01	<0.01
		12:45	无色、微浑	<0.05	<0.03	<0.04	<0.01	0.005	<0.01	<0.01
		14:51	无色、微浑	<0.05	<0.03	<0.04	<0.01	<0.004	<0.01	<0.01
标准限值				1.0	1.5	5.0	1.0	0.5	/	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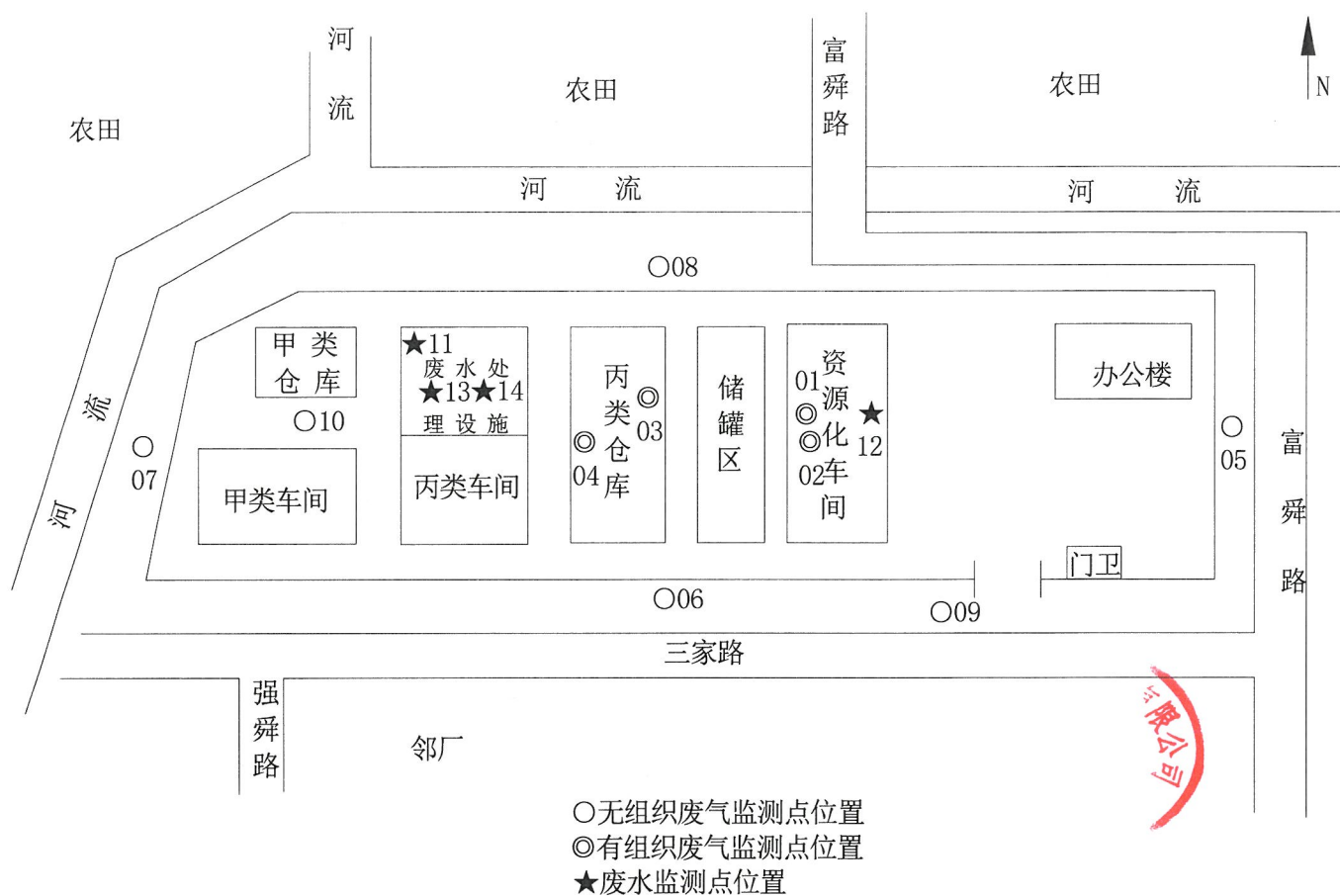
表 6-4、废水检测结果表:

单位: mg/L

测点位置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样品性状	镍	铬	六价铬	铜	锌
含磷废物车间 废水排口	2024.6.12	10:27	微黄、微浑	0.10	<0.03	<0.004	<0.01	<0.01
		12:49	微黄、微浑	0.10	<0.03	<0.004	<0.01	<0.01
		14:53	微黄、微浑	0.10	<0.03	<0.004	<0.01	<0.01
标准限值				1.0	1.5	0.5	/	/



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检测点示意图如下：

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编制人: 胡冰超
编制日期: 2024.06.25

审核人: 丁晓青
审核日期: 2024.06.25

批准人: 邵敏
批准日期: 2024.06.25